

海苑社区周边道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设计评审组评标报告

一、收标情况

由广州市白云区道路设施养护管理中心组织实施的海苑社区周边道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项目（项目编号：JG2024-3238），已委托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于2024年7月26日9时15分至9时3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02开标室接收电子光盘备用投标文件，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共有4家单位，分别为：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主)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重庆交通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主)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成)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	(主)广州市市政工程维修处有限公司;(成)中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4	(主)广州市芳村市政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中恒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岩土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二、开标情况

本项目于2024年7月26日9时3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02开标室进行公开开标，开标结果详见《开标记录表》。

3、评标情况

(1) 评标时间：2024年7月29日

(2) 评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13、15评标室（其中：综合评审组评标地点为第15评标室，设计评审组评标地点为第13评标室）。

(3) 评标委员会成员

本招标项目的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分综合评审组评委、设计评审组评委。本组为设计评审组评委。设计评审组评标委员会由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4名和业主代表1名组成，共5名。评委名单如下：

评标委员会组长：

评标委员会成员：

(4) 评标办法

本项目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具体的评标办法见本项目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5) 评审情况

1、设计评审组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对设计方案进行设计方案文件响应性评审，各评委独立评审，最终结果按评标委员会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经评审，4家投标单位均通过勘察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评审。（详见《勘察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评审记录表》、《勘察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评审汇总表》）

2、设计评审组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对勘察设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计算投标单位的勘察设计方案综合得分。（详见《勘察设计方案评分记录表》、《勘察设计方案评分汇总表》、《暗标编码表》）

四、评审结果

设计评审组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汇总各投标单位的勘察设计方案部分得分，得分情况如下：

投标方案编号	投标人名称（全称）	勘察设计方案部分得分	排序
G1V5	(主)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重庆交通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2.30	3
MOMD	(主)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成)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62.20	4
1LQ7	(主)广州市市政工程维修处有限公司;(成)中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86.80	1
1HG9	(主)广州市芳村市政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中恒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岩土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65.40	2

设计评审组评标委员会签名：

海苑社区周边道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
设计评审组评标委员会
2024年7月29日